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劉勝國
電話：3322101~7418
傳真：3358254
電子信箱：del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431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376735100E_111004313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43135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原住民族委員會賽德克族民族議會審定該族語言別名
稱更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9日臺教國署原字第
11100527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原住民族委員會原函及原住民族16族42語言別名稱表
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（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
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）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中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局國中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